

证券代码：688801

证券简称：燧原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5

上海燧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上海燧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 ZHAO LIDONG（赵立东）先生提交的董事会秘书辞任报告，旨在落实《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的相关要求。辞任董事会秘书职务后，ZHAO LIDONG（赵立东）先生将继续担任公司董事长、首席执行官。

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黄凯然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一、董事会秘书离任相关情况

1、离任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ZHAO LIDONG	董事会秘书	2026 年 10 月 29 日	2026 年 12 月 11 日	为落实《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进行职务调整	是	董事长、首席执行官	是，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但不存在增持承诺

2、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ZHAO LIDONG（赵立东）先生辞任董事会秘书职务不会对公司正常运作及经营管理产生影响，其已按照公司规定做好相关工作交接，并将继续担任公司董事长、首席执行官，同时将继续履行其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的关于股份锁定、

持有及减持意向的承诺等 IPO 相关承诺。

二、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黄凯然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黄凯然先生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德，熟悉证券法律法规和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其任职资格和兼任情况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规定，具体如下：

（一）取得注册会计师证书，并且具备财务、会计、审计、法律合规、金融从业或其他与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相关的五年以上工作经验

黄凯然，男，1993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非执业会员），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科创板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证明。黄凯然先生于 2018 年 9 月至 2020 年 9 月就职于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审计业务；2020 年 10 月至 2025 年 4 月，先后就职于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从事投资银行业务，彼时具有 A 股保荐代表人资质。2025 年 5 月加入本公司，担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

（二）截至公告披露日，不存在以下情形：

1、《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4.2.2 条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2、最近 36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中国证监会采取 3 次以上行政监督管理措施；

3、最近 36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 3 次以上通报批评；

4、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影响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的情形。

（三）黄凯然先生不存在兼任总经理、分管经营业务的副总经理以及财务负

责人的情形，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独立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三、董事会秘书聘任所履行的程序

（一）提名委员会建议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黄凯然先生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认为其具备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所需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和履职能力，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定。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年10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以1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黄凯然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三）董事会秘书培训情况

黄凯然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证明。

特此公告。

上海燧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31日

附件：

黄凯然简历

黄凯然，男，1993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非执业会员），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科创板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证明。黄凯然先生于2018年9月至2020年9月就职于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审计业务；2020年10月至2025年4月，先后就职于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从事投资银行业务，彼时具有A股保荐代表人资质。2025年5月加入本公司，担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截至目前，黄凯然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市场禁入措施且尚未届满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条件。